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61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529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研習期程1份 (42434988\_1153052956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「數位學習教師增能研習工作坊」研習期程1份，請貴校秉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5年3月31日北教大資科字第11505500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，培養教師運用數位科技、學習平臺與數位資源融入教學之能力，本研習規劃2日課程，循序引導教師理解科技輔助自主學習之理念，並透過實作與共備活動強化教學設計能力。
- 三、4月教師增能研習規劃如下，研習課程詳細規劃及報名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  - (一)課程名稱：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（跨領域）。
 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5年4月25日（星期六）至26日（星期日）  
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，共2日計12小時。
  - (三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行政大樓五樓A501教室。



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請學員自備筆電或平板以利課程操作。
- (二)未全程參與，依規定不予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三)為響應環保概念，請學員自備環保杯。
- (四)本研習期間僅提供午餐，不提供住宿與交通費。
- (五)研習期間如遭遇天然災害、疫情影響，處理措施將另行寄信給予參與學員，請參與學員隨時留意相關訊息。

五、聯繫窗口：陳品皓先生，電話：(02) 2732672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